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2022年度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力德”、“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以及中大力德的实际情况，于2022年12月28日完成了对中大力德相关人员的持续督导培训工作，特向贵所报送培训工作报告。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培训时间：2022年12月28日

（二）培训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中大力德公司

（三）培训人员：张翊维

（四）参加培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五）培训内容：保荐机构通过培训授课和发送培训资料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股份减持规则、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再融资规则、并购重组规则等方面的内容，并结合上市公司违规案例进行了讲解。本次培训促使上述对象增强合规及诚信意识，加强理解自身在公司日常规范运作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二、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成果

安信证券的本次培训得到了中大力德的积极配合，培训对象均进行了认真、深入的学习，加深了对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在股份减持规则、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再融资规则、并购重组规则等方面要求和规定的了解和认识。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此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 2022 年度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翊维

樊长江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